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12月19日9时在湖南省益阳市安化经济开发区江南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陈安社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宇宁为董事会秘书、张雪忆为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宇宁为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董事会日常运作和信息披露工作。聘任张雪忆为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管理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的《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19日